

# 中信保诚消费机遇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2026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6 年 0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04 月 21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6 年 04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6 年 03 月 31 日止。

## § 2 基金产品概况

###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中信保诚消费机遇混合
基金主代码	02585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11 月 03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320,607.12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消费主题相关股票，通过精选个股和风险控制，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2、股票投资策略：（1）消费主题界定；（2）个股精选；（3）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策略；（4）存托凭证投资策略；3、债券投资策略；4、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投资策略；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6、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7、衍生品投资策略；8、融资业务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收益率*50%+中证港股通大消费主题指数收益率（按估值汇率折算）*3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除了投资 A 股以外，还可以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投资港

	股通标的股票，如投资，将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信保诚消费机遇混合 A	中信保诚消费机遇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5854	025855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4,092,472.65 份	3,228,134.47 份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01 月 01 日-2026 年 03 月 31 日）	
	中信保诚消费机遇混合 A	中信保诚消费机遇混合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449,984.67	266,226.62
2. 本期利润	-1,203,665.90	190,058.70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763	0.0318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2,515,153.03	2,859,872.62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881	0.8859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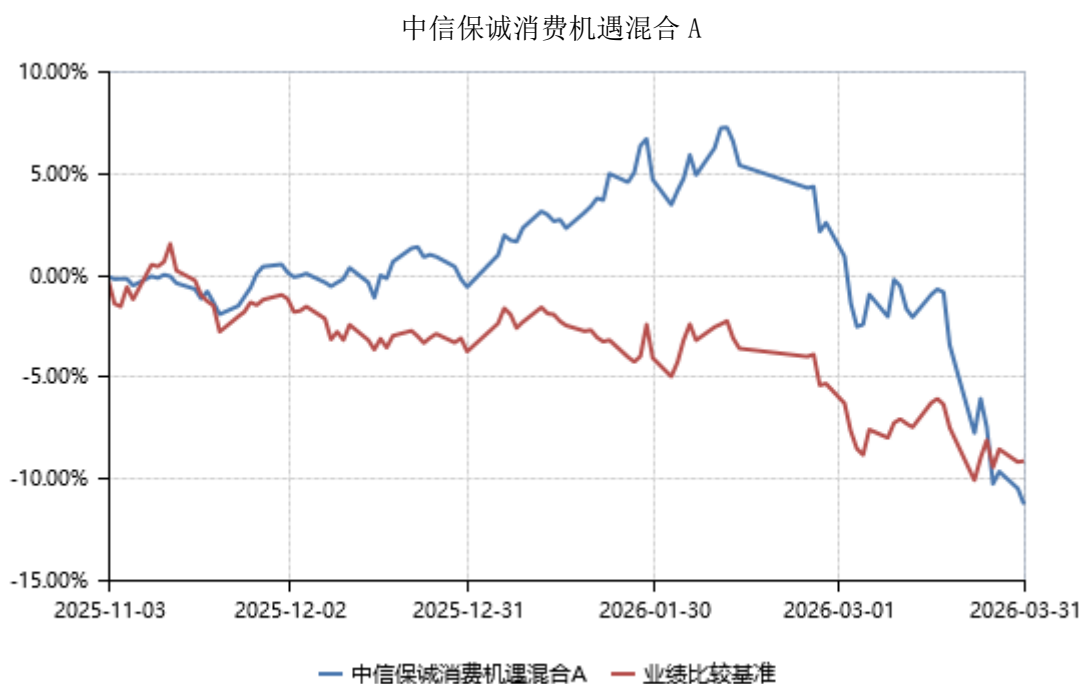
中信保诚消费机遇混合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73%	1.21%	-5.58%	0.85%	-5.15%	0.3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 至今	-11.19%	0.95%	-9.06%	0.76%	-2.13%	0.19%

中信保诚消费机遇混合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88%	1.21%	-5.58%	0.85%	-5.30%	0.3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 至今	-11.41%	0.95%	-9.06%	0.76%	-2.35%	0.19%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中信保诚消费机遇混合 C



注：1、本基金建仓期自 2025 年 11 月 03 日至 2026 年 05 月 03 日，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尚未完成建仓。

2、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5 年 11 月 03 日，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合同生效不满一年。

##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管嘉琪	基金经理	2025 年 11 月 03 日	-	9	管嘉琪先生，应用统计硕士。曾担任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2018 年 11 月加入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研究员。现任中信保诚消费机遇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1. 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2. 证券从业年限计算标准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中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从业人员范围的相关规定。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内部管理，规范基金运作。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没有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以及公司公平交易及异常交易管理相关规定，公司采取了一系列的行动落实公平交易管理的各项要求。各部门在公平交易执行中各司其职，研究分析方面，公司通过统一的研究平台发布研究成果，并构建投资备选库、交易对手库、风格维度库等，确保所有投资组合经理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在交易端，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执行集中交易制度，不同投资组合同同时同向交易同一证券，满足条件时自动执行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对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同时，公司每个季度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同向交易、反向交易以及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交易进行检查和统计分析。

本报告期，公司整体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现有违背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

#####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交易价格、产品投资杠杆、集中度、反向交易等进行合理管控，事后根据公司公平交易及异常交易管理相关规定定期对相关情况进行汇总和统计分析。报告期内，本投资组合与公司旗下管理的其它投资组合之间未出现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 的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投资组合之间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一季度，组合聚焦在新消费、消费出海、互联网等几个方向，期间组合出现了一定回撤。受美伊战争影响打乱了美国降息预期影响，全球流动性出现边际收紧，尤其是港股市场受冲击更大，组合中新消费以及互联网有一部分是在港股，虽然在下跌前估值处于合理期间，但是仍然出现较大回撤，当前估值已经处于历史相对低位。

我们认为，中长期维度服务型消费仍然是消费里较具确定性的消费增量方向，对标发达经济体，我国服务型消费占比仍有 10-16 个百分点提升空间，包括潮玩、游戏、出行链等等。上述行业景气度较高，且当前估值水平位于历史低位，我们认为一旦外部环境趋于稳定，市场风险偏好有所回暖，上述方向的反弹空间可能会更大。另外，我们发现，同样具备高景气和低估值条件的还有消费品出海方向，参考日、韩，我国出海正处于从产品输出到品牌、供应链和生态输出，进入“全球品牌经营”的阶段，短期受美伊战争、关税等影响了板块估值和盈利预期，但是我们认为战争情绪冲击最大的时候大概率已经过去，且经过过去一年来，优秀企业通过全球产能布局，或已有足够经验应对关税风险，拉长看，有一批优秀企业正逐步从中国本土企业向真正的全球经营企业演变。

本管理人将进一步做好组合管理工作，力争为本基金持有人提供更好的投资回报。

####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中信保诚消费机遇混合 A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0.7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5.58%；中信保诚消费机遇混合 C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0.8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5.58%。

####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且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未满 3 年，暂不适用《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

### § 5 投资组合报告

####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2,412,349.36	80.57
	其中：股票	12,412,349.36	80.57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721,560.81	17.67
8	其他资产	271,405.84	1.76
9	合计	15,405,316.01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市值为 4,562,246.80 元，占资产净值比例为 29.67%。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83,524.00	1.19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4,617,875.56	30.0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429,440.00	2.79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22,700.00	1.45
H	住宿和餐饮业	381,990.00	2.48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014,573.00	13.10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7,850,102.56	51.06

##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非必需消费品	1,857,020.44	12.08
必需消费品	407,887.58	2.65
医疗保健	364,658.35	2.37
电信业务	1,932,680.43	12.57
合计	4,562,246.80	29.67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系统(GICS)提供的国际通用分类标准。

##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9992	泡泡玛特	11,000	1,394,707.82	9.07
2	603129	春风动力	5,900	1,348,740.00	8.77
3	02400	心动公司	24,200	1,291,658.73	8.40
4	600418	江淮汽车	26,300	1,215,060.00	7.90
5	002311	海大集团	22,200	1,105,782.00	7.19
6	002517	恺英网络	46,100	815,970.00	5.31
7	00700	腾讯控股	1,500	641,021.70	4.17
8	689009	九号公司	12,798	565,927.56	3.68
9	002602	世纪华通	29,400	469,224.00	3.05
10	09988	阿里巴巴-W	4,400	462,312.62	3.01

##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指期货投资。

###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可运用股指期货以提高投资效率，更好地达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本基金在股指期货投资中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以管理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此外，本基金还可运用股指期货来对冲如预期大额申购赎回、大量分红等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以进行有效的现金管理。

##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参与国债期货交易，应当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国债期货的流动性和风险收益特征，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适度参与国债期货投资。

###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国债期货投资。

###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国债期货投资。

##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5.11.1 基金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中国人民银行及其分支机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及其派出机构、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机构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前述监管机构公开谴责、处罚。

###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库之外的股票。

###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70,932.0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473.84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271,405.84

###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中信保诚消费机遇混合 A	中信保诚消费机遇混合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1,419,647.15	20,079,014.8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420,569.48	923,772.9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8,747,743.98	17,774,653.2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092,472.65	3,228,134.47

##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项目	中信保诚消费机遇混合 A	中信保诚消费机遇混合 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1,944.63	-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1,944.63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57.75	-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1,944.63	57.75%	10,001,944.63	57.75%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少于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1,944.63	57.75%	10,001,944.63	57.75%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少于 3 年

## §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者类别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6-01-01 至 2026-03-31	10,001,944.6 3	-	-	10,001,944.6 3	57.75 %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p>本基金如果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份额的 20%，则面临大额赎回的情况，可能导致：</p> <p>(1) 基金在短时间内无法变现足够的资产予以应对，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困难，导致流动性风险；如果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额的 20% 的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决定部分延期赎回，如果连续 2 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对剩余投资者的赎回办理造成影响；</p> <p>(2) 基金管理人被迫抛售证券以应付基金赎回的现金需要，则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受到不利影响，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和收益水平；</p> <p>(3) 因基金净值精度计算问题，或因赎回费收入归基金资产，导致基金净值出现较大波动；</p> <p>(4) 基金资产规模过小，可能导致部分投资受限而不能实现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的及投资策略；</p> <p>(5) 大额赎回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不能满足存续的条件，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面临合同终止清算、转型等风险。</p>							

##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 10 备查文件目录

###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信保诚消费机遇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相关批准文件
- 2、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 3、中信保诚消费机遇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4、中信保诚消费机遇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本报告期内按照规定披露的各项公告

### 10.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住所。

###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至公司办公地点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亦可通过公司网站查阅，公司网址为 [www.citicprufunds.com.cn](http://www.citicprufunds.com.cn)。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4 月 21 日